

送达回执

受送达人 姓名或者名称	维西县巴迪乡棒八村委会
受送达人地址	维西县巴迪乡棒八村委会
听证事项	维西县澜沧江里底水电站征地补偿标准、安置途径的方案
送达文书名称 及发文字号	维国土资听告字[2013]第06号
送达地点	华砣筹建处
收到时间	2013年10月28日
受送达人	祁永
送达机关	 马明东 李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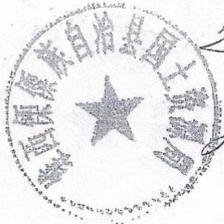
送达回执

受送达人 姓名或者名称	维西县巴迪乡巴迪村委会
受送达人地址	维西县巴迪乡巴迪村委会
听证事项	维西县澜沧江里底水电站征地补偿标准、安置途径的方案
送达文书名称 及发文字号	维国土资听告字[2013]第05号
送达地点	年传符建处
收到时间	2013 年 4 月 21 日
受送达人	喻金忠
送达机关	 李清

送达回执

受送达人姓名或者名称	维西县巴迪乡阿尺打嘎村委会
受送达人地址	维西县巴迪乡阿尺打嘎村委会
听证事项	维西县澜沧江里底水电站征地补偿标准、安置途径的方案
送达文书名称及发文字号	维国土资听告字[2013]第04号
送达地点	华达筹建处
收到时间	2013年4月25日
受送达人	和进华
送达机关	 和进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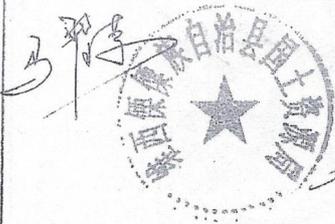
送达回执

受送达人姓名或者名称	维西县巴迪乡洛义村委会
受送达人地址	维西县巴迪乡洛义村委会
听证事项	维西县澜沧江里底水电站征地补偿标准、安置途径的方案
送达文书名称及发文字号	维国土资听告字[2013]第03号
送达地点	巴迪乡
收到时间	2013年4月25日
受送达人	陈义森
送达机关	 与督草 李谱

送达回执

受送达人 姓名或者名称	维西县巴迪乡结义村委会
受送达人地址	维西县巴迪乡结义村委会
听证事项	维西县澜沧江里底水电站征地补偿标准、安置途径的方案
送达文书名称 及发文字号	维国土资听告字[2013]第02号
送达地点	毕础岩建处
收到时间	2013年4月25日
受送达人	陈玉林
送达机关	 李博 李博

送达回执

受送达人 姓名或者名称	维西县叶枝镇巴丁村委会
受送达人地址	维西县叶枝镇巴丁村委会
听证事项	维西县澜沧江里底水电站征地补偿标准、安置途径的方案
送达文书名称 及发文字号	维国土资听告字[2013]第01号
送达地点	取中站乡东外
收到时间	2013年4月25日
受送达人	李建新
送达机关	 李涛

送达回执

受送达人 姓名或者名称	维西县巴迪乡真朴村委会
受送达人地址	维西县巴迪乡真朴村委会
听证事项	维西县澜沧江里底水电站征地补偿标准、安置途径的方案
送达文书名称 及发文字号	维国土资听告字[2013]第07号
送达地点	真朴村委会
收到时间	2013年4月25日
受送达人	杨仁忠
送达机关	 与 曾 李

澜沧江里底水电站建设项目征地补偿标准、安置方案听证会签到表

姓名	单位	职务	联系方式
李健	设计院	院长	
马智荣	雅江县国土局	股长	
王碧林	水利部移民办	工程师	
李强	雅江县国土局	副局长	
李强	雅江县国土局	副局长	
和发洋	雅江县	秘书	
陈村	县里写进移民办	副主任	
张发	雅江县移民办	主任助理	
何永庆	洛文村委会	主任(移民办)	
高勇	综合监理	工程师	
李永强	移民局	副局长	
杨向华	真村村委会	移民代表	
董国平	巴迪镇政府	副镇长	
陈作成	移民局	局长	
喻金小	格心村	移民代表	
陈玉林	巴迪村	移民代表	

听 证 会 纪 要

根据《国土资源听证规定》(2004年1月9日国土资源部公布自2004年5月1日起实施)第一章第三条、第三章第十二条第二款、第十八条规定,维西县国土资源局在报请维西县政府批准的情况下,于2013年4月25日组织召开了“澜沧江里底水电站建设项目征地安置方案”的听证会议。

时间:2013年4月25日

地点:澜沧江里底水电站筹建处会议室

听证会主持人:李谱 职务:副局长

听证员姓名:董品汉 职务:县委副书记

听证员姓名:张诚义 职务:县移民局局长

听证参加人员基本情况:

听证参加人:

姓名:李建新 职务:叶枝镇镇长

姓名:曹国祥 职务:巴迪乡副乡长

姓名:杨向忠 职务:真朴村委会移民

姓名:喻金中 职务:捧八村委会移民

姓名:陈玉林 职务:巴迪村委会主任

姓名:陈文献 职务:洛义村委会主任

用地方代表:华能澜沧江水电有限公司

姓名:张材 职务:筹建处副主任

姓名：王芳林 职务：工程师

姓名：和文 职务：筹建处主任助理

记录员姓名：马翟荣 职务：建设用地股股长

听证事项：澜沧江里底水电站建设项目征地安置方案

(以下简称该方案)

听证会议记录：

一、听证主持人李谱宣布听证开始，介绍了听证员，记录员的情况及听证事项和事由，并告知听证参加人的权利和义务；

二、维西县人民政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大中型水利水电工程建设征地补偿和移民安置条例》国务院令 第 471 号和《云南省土地管理条例》、《维西县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0—2020 年)》、迪庆²州征地统一年产值等相关文件精神编制了该方案。澜沧江里底水电站项目经国家发展改革委发改能源[2013]412 号文件批准建设，项目位于我县叶枝镇、巴迪乡。项目用地 421.9538 公顷，需征收集体土地 260.8052 公顷(其中耕地 83.8743 公顷)。其中：巴迪乡 228.9957 公顷，(耕地 70.9769 公顷)；叶枝镇 31.8095 公顷，(耕地 12.8974 公顷)。该方案确定该建设项目征地补偿标准为维西县叶枝镇、巴迪乡征地统一年产值的 16 倍，安置途径为长效补偿、移民安置、后期产业扶持。

三、听证会代表意见总结：与会代表一致认为，该项目建设符合有关国家法律规定，项目建设势在必行，该方案可行。

四、听证主持人李谱根据与会各代表意见，同意通过该方案，
并宣布听证会结束。

